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7月4日上午11:00在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5层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2016年6月2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韩生余主持，经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93号文核准，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1452.6438万股，募集资金净额48,409.34万元。由于近年来移动互联网行业竞争加剧，格局发生较大变化，为避免投资风险，公司适度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策略，相应放缓了各个项目的投入进度，导致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实际进度与计划存在一定差异。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及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合理调整。

经审核，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符合目前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及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其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6年7月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四日